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0)

網址：<http://www.290.com.hk>

董事調任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非執行董事柳昊遠先生（「柳先生」）已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柳先生繼續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柳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柳先生，28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以來，彼亦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取得波士頓大學數學及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九年取得南加州大學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柳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柳志偉博士之兒子。

柳先生於資產管理、金融科技、人工智能及項目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及知識。彼目前為新加坡一間私人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負責管理新加坡房地產、數字資產、私募股權及二級市場股票的投資。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彼擔任美利堅合眾國一家專有算法交易公司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一家智能信息技術公司的項目經理。此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他曾擔任南加州大學科技創新與企業孵化研究部之研究助理。

本公司已與柳先生訂立僱傭合約，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為期三年，惟須受當中所載之續約條款所規限，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柳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柳先生將享有每年720,000港元之酬金，此乃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職務、工作經驗、職責、本公司之表現及現行市況後釐定及批准。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柳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其他關係；(ii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v)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vi)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柳先生於本公司擔任新職務致以最美好的祝願。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柳志偉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柳志偉博士（主席）、孫青女士及柳昊遠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韓瀚霆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健生先生、趙公直先生、李高峰先生及趙根先生。